

## 乐山市市中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部门（单位）概况

#### （一）机构组成。

区应急局机构设置：办公室（调查评估股）、安全监督股、救援救灾股、监察执法大队

#### （二）机构职能。

1、负责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和指导各地、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措施，组织编制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拟订相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3、负责组织、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牵头组织编制综合应急防灾减灾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负责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的有关工作，承担全区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负责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提请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按照国家相关政策和规定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安全生产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依法依规统筹指导各地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和保障能力建设。

8、按照上级相关政策和区委、区政府相关规定负责消防工作，组织和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9、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承担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

10、负责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和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中央、省、市下拨及区本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1、依法承担区政府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责任，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级有关部门和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2、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协助上级应急管理部门做好中央、省、市在区境内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3、承担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和烟花爆竹等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准入管理责任。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4、依法组织、指导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5、开展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方面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16、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购置、日常管理以及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7、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和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8、负责全区的地震应急工作。统筹协调全区防震减灾工作，参与制定全区防震减灾中长期发展规划；牵头制定全区的地震应急响应预案和工作实施方案；承担全区抗震救灾工作领导机构的日常工作，负责全区的震情通报和地震灾害速报、监测预报、震灾防御、地震应急、科普宣传职责。

19、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健康、生态环境、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 （三）人员概况。

现有工作人员 23 人，其中：局机关公务员 9 人，安监执法大队参公事业人员 7 人，应急指挥中心事业人员 7 人。

##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区应急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11.78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5.4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5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0.07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36.64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00.42 万元。

###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区应急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78.6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5.4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5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0.07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3.47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33.59 万元。

## 三、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一）预决算编制情况。

按照安全生产总体目标要求，以遏制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目标为中心，在降低成本、减少费用支出等方面做详细规划，结合部门实际编制部门预算。围绕年度目标任务做好绩效目标填报工作，严格执行转移支付提前下达及专项支付分地区分项目编制。

### （二）执行管理情况。

部门按照年度支出进度执行到位，未出现执行进度滞后现象，

### （三）综合管理情况。

我单位无政府性债务，非税收入主要来自于生产安全事故罚款 134.49 万元，已及时足额上缴财政专户。严格按照政策计划实施采购，固定资产、办公家具和用品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办法》、政府采购预算进行配置和处置。严格按照财务管理的相关要求，建立了固定资产和办公用品使用、审批、稽核等内部管理规范，严格按

相关规范运行。2021年固定资产总额 314.44 万元。

#### （四）整体绩效。

部门职责履行较好，完成年度目标任务，预算执行到位，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没有超标，无人员超编现象。“三公”经费控制到位，全年“三公”经费 4.77 万元，符合“三公”经费管理规定，无超标准、超范围开支现象。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区应急局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和政府采购制度。资金使用管理过程中，建立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资金拨付及时到位，使用规范，财务会计资料真实，无截留、挪用项目资金和其它违规问题。各项支出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制度，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做到按时、按规定范围列支。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2021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100 分，全年预决算收支平衡，执行进度无滞后，部门职责履行较好，完成年度目标任务，预算执行到位，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没有超标，无人员超编现象。“三公”经费控制到位，全年“三公”经费 4.77 万元，符合“三公”经费管理规定，无超标准、超范围开支现象。

#### （二）存在问题。

无

#### （三）改进建议。

无

乐山市市中区应急管理局

2022年3月29日

